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李自成



中国和平出版社

CHINA PEACE PUBLISHING HOUSE

●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

李自成

李泓冰 李天鸥 编著

中国和平出版社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编委会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主 编：耿 峰

副主编：侯 健 扈剑华 葛能全

编 委：王砚波 任梦熊 冯 媛

伏 琥 胡晓林 慕 京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李自成

编委会 编

*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8号 100037)

北京二二〇七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9月第2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4.75

字数：100千字

ISBN 7-80037-810-1/G·578 定价：5.00元

李自成小传

李自成(1606—1645),明末农民起义领袖,又名李鸿基,陕西米脂李继迁寨人。他出身于陕北贫苦农民家庭,童年时给地主牧羊,后曾为银川驿卒。崇祯二年(1629年)起义,后为闯王高迎祥麾下闯将,作战勇敢,且有谋略。崇祯八年,他在各路义军首领聚义的荥阳大会上提出了分兵定向、四路作战的方案,受到各部领袖的赞同,声望日高。次年,高迎祥不幸被俘,壮烈牺牲,李自成继任闯王。崇祯八年,他所部义军战败潼关,仅率十八骑脱出重围,潜往豫陕边区的商洛山中息马养兵。次年,他东山再起,但又于崇祯十三年被官军困在巴西鱼腹山中,以50余骑突围,进入当时灾情惨重、阶级矛

盾异常尖锐的河南。李自成采纳李岩等人的建议,提出“均田免粮”的方针,深受群众拥护爱戴,连儿童都唱起了“迎闯王,不纳粮”的歌谣,他所率的义军迅速壮大到百万之众,成为农民起义中的主力军。崇祯十六年(1643年)他在襄阳称新顺王,继而于河南汝州(今临汝)歼灭了明陕西总督孙传庭的主力,乘胜攻占了西安。崇祯十七年正月,李自成在西安建立大顺政权,年号永昌,并很快攻占了明都城北京,一举推翻明王朝统治。但由于起义军骄傲轻敌,贪图逸乐,失去了对敌对势力的警惕。镇守山海关的明将吴三桂勾结满清军队入关,联手进攻起义军。李自成率军亲征失利,在匆忙登基之后被迫撤出北京。其后,李自成及其余部转战河南、陕西等地抗击清军,不幸于永昌二年(1645年)在湖北通山九宫山上被当地土寇杀害。

目 录

李自成小传

一、黄来儿降生黄土地	1
二、饱受欺凌的小羊倌	6
三、酒后“狂言”	15
四、冲破枷锁举义旗	22
五、初试锋芒的“闯将”	31
六、荥阳大会一言定鼎	38
七、受命于危难之际	46
八、潼关，只冲出了十八骑	50
九、“鱼”死网破	57
十、洛阳大摆“福祿宴”	65
十一、三打开封	72
十二、“闯王来时不纳粮”	79

十三、丈夫胸襟，英雄本色	86
十四、崇祯皇帝流完最后一滴泪	95
十五、北京城迎来新主人	103
十六、骄兵必败	110
十七、祸起萧墙山海关	115
十八、仓皇出京	122
十九、误杀李岩将相离心	125
二十、千古悲歌	130

一、黄来儿降生黄土地

明朝末年，天灾与人祸频频撼动着已经日暮途穷的大明江山。在陕北的黄土地上，一个苦孩子落生在一孔破败的黄土窑中，那时候，他的乡亲没有想到，日后，就是这个小名叫“黄来儿”的男娃儿会纵马江湖，做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来！

1 黄河怒吼着从黄土高原一泻而下，在陕北，更与水流湍急的无定河交汇，顿成浩浩荡荡、雷霆万钧之势，挟沙带石，激浊扬清，东奔大海而去。

无定河在万山重叠之中左奔右突，滋养着世代黄土般淳朴勤恳的一方百姓。小小的米脂县，刚好擦着

无定河边上，背山临水，很有些雄奇气象。米脂县城以西120里处，有个李继迁寨。这里坐落着十几户人家，家家都以窑洞为房舍，出门见山。山外的世界对于他们来说，是极其遥远而又神秘的。

万历三十四年(公元1606年)的农历八月二十一日。这一天，秋风瑟瑟，漫天的风刮起迷迷茫茫的黄土，零星的几茎枯草有气无力地在崎岖的山路旁随风摇摆。忽然，一阵婴儿响亮的啼哭从一孔寒窑里冲出来，仿佛要和呼啸往还的狂风比个高低。年已五旬的李守忠，老来得子，已显苍老的脸上不由也带了一团喜气。他把早已备好的一坛子米酒，一碗碗地递给前来道贺的乡亲。

“守忠老哥，你这娃儿金贵啊，总是你们李家兴旺的兆头！”有个中年汉子把酒一饮而尽，大声大气地对李守忠说。

“唉，生下来也是个苦娃儿，金贵个啥！”李守忠接过空碗，笑容渐渐变作了愁容。他给自己也倒上一碗酒，一边喝着，一边搭话说：“这几年，又是水灾，又是闹疫病，日子难活哩！眼瞅着我的几个叔伯兄弟都染上了病，一个个咽了气。如今我也是黄土埋脖子的人了，要是我们李家从我这一辈儿里绝了后，我咋去见先人？老天爷总算有眼，给了我个儿子。可不敢指望他金贵，能养老送终就成啊！”

一群婆姨正帮着端汤送水，听了守忠的话，有一个就问：“这娃儿可想好名字没有？”李守忠说：“他娘在他落地前的夜间，做了一梦，梦见个穿黄衣服的人进了咱这土窑。他娘就寻思着，小名叫个‘黄来儿’。大号叫鸿基。”

一个婆婆咂着嘴儿说：“好好，梦得好，名儿也好！吉祥啊！”

黄来儿的出生，确实给李守忠带来了希望。李家世代务农，原先倒也不愁吃穿，可到了李守忠这一辈儿，连年饥荒，那几亩薄田打出的粮食，还不够交粮纳税的。渐渐地，家里也有些揭不开锅了。“唉，盼着黄来儿能有出息吧，”李守忠送走了乡亲，回到土窑还在自言自语。

2

黄来儿生在一个乱世之秋。

起于草莽的朱元璋创下的大明江山，经过 200 余年的历史沧桑，这时已是一派乌烟瘴气，显出那末世的光景来。

从高高在上的朝廷里经常传来一些让小百姓们敢怒不敢言的荒唐事。

那位 10 岁登基的神宗皇帝，成年后沉于吃喝玩乐，恨不得把天下珍宝据为己有，于国家政事却不闻不问，是明朝最昏庸贪婪的皇帝之一。他 21 岁就忙不迭地为自己修建陵墓——中国封建帝王大都有这个怪癖，非得生前眼瞅着自己的坟墓落成，才能心满意足地咽气。神宗的定陵花了 6 年时间才修成，这 6 年中，每天都有 3 万个工匠累死累活地奔走于定陵工地，总共花了 800 万两银子，相当于两年的田赋收入。神宗帝又酷爱珠宝，光是用于这一项的银子就达 2000 余万两。他挥霍的财源自然只能从百姓头上搜刮，苛捐杂税层出不穷；而且上梁不正下梁歪，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也趁机横行，百姓的日子苦不堪言。陕北一带，属于当时的边防地区，边军众多。一些世袭的贵族将领拼命地兼并比较肥沃的好地，一般的农民只能在一亩收不到几斗粮食的贫瘠（jǐ）山地上刨食儿。李守忠就是其中之一。可是，明朝官吏催粮催税照样如狼似虎，不知逼死了多少善良的百姓，也有许多人偷偷地逃亡了。以至

于陕北一带在黄来儿出生的时候，已经成了人烟稀少、满目凄凉

的穷荒之地。

且说那位把好端端一个国家踢腾得衰败不堪的神宗皇帝，活到 58 岁上恶贯满盈，终于驾崩了，那是万历四十八年（1620 年）。太子朱常洛继位才 29 天，因为腹泻，吃了一位大臣进的两粒红丸，竟莫名其妙地一命呜呼。于是，年轻的熹宗皇帝便哭哭啼啼地登基即位了。

熹宗幼年丧母，从小就特别依恋奶妈客氏，一当上皇帝立刻封客氏为“奉圣夫人”，对她依然百依百顺。这客氏却生性邪恶，和皇宫太监魏忠贤狼狈为奸，做下许多坏事。

一个大字不识的魏忠贤受到熹宗宠信后，渐渐开始结党营私，把持朝政，胡作非为。他先引得熹宗喜欢上看戏观舞、走马射猎诸般玩艺儿，自己好悄悄地独揽大权。熹宗不理朝政，却有个怪癖，爱做木工活儿，经常自己动手拿着斧头、锯子、刨子，或劈或锯或刨，做成了家具后，还亲自油漆。他木匠瘾一上来，最讨厌有人打扰。魏忠贤就瞅准机会，专挑他忙活的时候，拿出一大堆奏章让他审阅。熹宗一看就烦，总是挥挥手说：“行了，行了，我知道了！你们看着办就是了。”

于是，朝廷中不管大事小情，必得先请示魏忠贤，他的爪牙遍布朝廷。不少文武大臣都成了他的走狗，号称“五虎”、“五彪”、“十狗”、“十孩儿”、“四十孙”，气焰十分嚣张。魏忠贤还掌握着皇家特务组织“东厂”的指挥大权，只要有人骂魏忠贤一句，被暗探听到，就会惨遭捕杀。

一时间，魏忠贤一手遮天。他一出门，前有卫士列队开道，后有随从簇拥，浩浩荡荡数万人马，所到之处，士大夫夹道欢迎，拜伏在地。一些逢迎拍马的官员，甚至叫他为“九千岁”。

全国各地几乎都耗资兴建了魏忠贤的生祠，一群趋炎附势的家伙无耻地拜倒在他膝下，愿为太监的干儿子。

魏忠贤这么无法无天地胡闹，有的正直的大臣看不惯了。神宗时，吏部郎中顾宪成罢官后回老家无锡，修复东林学院，约几位至交共同讲学，退居村野的士大夫闻风而来。讲学之余，他们时常讽议朝政，与朝中一部分大臣遥相呼应，成为一股政治势力，时称“东林党”。熹宗时，东林党反对魏忠贤最力。大臣杨涟上疏痛陈魏忠贤二十四大奸恶。昏庸的熹宗皇帝不但不办魏忠贤的罪，反把杨涟罢了官。魏忠贤从此对东林党人恨之人骨，连兴大狱，捕杀了杨涟等十几位大臣。他还以剿灭东林的名义，拆毁了全国所有的书院，禁止讲学议政。

穷苦百姓的日子是越来越没法儿过，听到看到的都是这么一些令人发指的恶行，又能指望什么呢？最多只敢在心里诅咒一句：“大明的气数将尽了！”

二、饱受欺凌的小羊倌

李自成从小酷爱习武，甚至只身出走，跑到延安府去拜师学艺，练成一身武功。但是，这并不能使小自成免遭欺凌……

1

正当朝廷里丑恶的戏剧一幕幕上演的时候，僻居陕北米脂的黄来儿一天天地长大了。

黄来儿8岁那年，李守忠节衣缩食地送他上了本村的一所私塾。私塾的先生与守忠老汉相熟，他看看黄来儿那天真稚气的小模样，叹了口气，对李守忠说：“我知道你家日子艰难，让孩子认几个字不容易。唉，但愿这孩子将来能够自立，有所成就。”

黄来儿也就是后来的李自成。他



读了几年私塾，粗通文字。放学回家，有时爸爸要翻翻皇历本子也不必再请教别人。可是，这虎头虎脑的小家伙，心思却总放在舞刀弄枪上，平时看到什么有点分量的东西，都要拎起来练练力气。虽说才是十来岁的少年，已经身强力壮，练就一身结实的肌肉，无形中成了村里的孩子头儿。

自成13岁那年，已学会了几路拳脚，有点武艺在身了。一天，他和年龄相仿的小伙伴刘国龙、侄子李过冲冲杀杀地跑进本村的关帝庙。三个人你来我往比试了一通拳脚，都大汗淋漓。刘国龙刚喘了一口气，忽地一眼瞥见香案上那只黑黝黝的铁香炉，就对李自成说：

“哎，咱拿这个铁香炉比试比试力气怎么样？”

李自成眉毛一挑，蹦了起来：“好主意，好主意！我先来！”

他先用双手摇撼了一下铁香炉，里面的香灰扑了他一脸。他满不在乎地用袖子擦了一把脸，连声说：“不沉，不沉！”然后一发力，就把铁香炉举过了头顶。掂量了一下，他又放下左手，叉在腰间，用一只右手稳稳地托着香炉，绕着大殿走了一圈儿。回到原地，他轻轻地把香炉放下，脸不红，气不喘。这可真把刘国龙和李过看呆了。

“听说这铁香炉有73斤重呢！叔，你真棒哎！”李过佩服地望着李自成。

“我来试试！”长得象一头小牛犊似的刘国龙有点不服气，一撸袖子，走到香炉跟前。他想照着自成的样子，用一只手举。可左手刚一离开，那香炉就直打晃。自成和李过都担心地叫起来：“小心！别砸着你！”

刘国龙不敢逞能了，双手举着香炉，颤悠悠地走了五步，就“扑通”一声把香炉扔到地下，扬起的香炉灰迷了他的眼。他

一边揉眼睛一边叫着：“哎哟妈吡！死沉沉的。我算服了你啦。”

轮到李过的时候，他可不敢逞能了，牢牢地用双手举着香炉，自成在旁边数着步子：“一步、两步……十四、十五！”

李过实在举不动了，扔下香炉，坐在地上直喘气。

自成看得直乐，自己还觉得没过瘾，又用一只手举起香炉，稳稳地再走过一圈儿。刘国龙在旁边对着自成直叹气：“我再练十年也赶不上你呀！”

自成放下香炉，拍拍手上的灰，和刘国龙、李过坐在一起，说：“光有几下子蛮力气也没啥用！我看在米脂也找不着好师傅学武艺，我想走！”

“走？叔，你去哪儿？我叔公能让你走吗？”小李过吃惊地睁大眼睛。

“去延安！”自成神秘地冲他俩眨眨眼睛，说：“我偷着走，不告诉我爸！你们可嘴严着点儿，要走了风声，我就去不成啦。”

2

李自成说走就走。过了几天，他真的偷偷跑到延安去了。

这可急坏了守忠老汉。他已是年过花甲的人了，就守着自成这么一根独苗苗，儿子不辞而别，他是茶饭无心，整天望着村口掉眼泪。小李过看叔公难过成这样子，实在不忍心。就怯怯地偎到叔公身边，不说话。

守忠老汉低头看到李过，眼睛一亮，赶紧把他揽到怀里，急急地说：“过儿，你准知道你叔去哪儿了，告诉我，好孩子！”

李过犹豫了半天，心一软就说了：“叔公，他不让说呢。他去延安了，要拜师傅学武艺。”

“一个庄稼娃儿，学啥武艺！这孩子！”守忠老汉长叹了一口气，抚着李过的肩膀说：“那么大的延安府，到哪儿去找他呀！”

自成走了四个月，托人捎了一封信回来。信是写给刘国龙和李过的。可这哪能瞒得住盼子心切的守忠老汉呢。信落到了老汉手里，他一看见儿子那粗放的笔迹，眼泪就淌了满脸。

“过儿，信上说了些啥？”他问李过。

李过眼瞅着老人家为这事一天天瘦下去，再不敢隐瞒，一五一十把信上的话都告诉了叔公。

原来，自成到延安后，拜在一个姓罗的武师门下。罗师傅武艺高强，对自成督教得也很严格，每天一大清早就把他叫醒，师徒二人一起去野外练习骑马射箭。自成于武功极有悟性，得着这么一位明师指导，武艺进步极快。他来信是要让刘国龙和李过搭伴去延安，大家一块练武。

守忠老汉听完了李过念信，又问明白了罗师傅的住址。很快就赶到延安去找儿子。

李守忠到罗师傅家院门时，正赶上自成穿着个白小褂儿、黑布长裤，在空场里舞单刀呢。刀把上那一团红缨，随着急速飞旋的刀光上下翻飞，煞是好看。罗师傅站在一旁不时地指点着。李守忠没想到自己这个爱舞弄刀枪、到处替他惹祸的儿子，竟有这等出色的功夫，一时看呆了。半晌才唤着儿子的乳名，颤巍巍地走过去：“黄来儿，跟爸回去吧。”

自成闻声停了下来，脸上红扑扑的还带着汗。一看见守忠老汉，他先是一阵高兴，可一听说要让他回去，便拧着脖子倔倔地说：“不！”

守忠老汉淌着泪说：“黄来儿，你娘去年病死了，我就你这